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 年 7 月 5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西安市高新区立人科技园 A 座六层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5,609,09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3.55

其中：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4 人，代表股份 113,253,36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07%；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7 人，代表股份 2,355,72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8%。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斌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5 人，董事徐智麟、独立董事石磊、武滨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监事邵义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15,609,092	100	-	-	-	-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为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

律师：冯玫、马佳敏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7 月 5 日